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許淑英
電話：04-7531826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e630035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2412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2學年度縣屬學校行事曆（共1個電子檔）
(376470000A_112024125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2學年度縣屬學校行事曆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「各級學校學生學年學期假期辦法」、行政院
112年5月25日院授人培字第11230268412號函、本府111年6
月10日府人考字第1110213496號函、本府112年5月26日府
人考字第1120203543號函及教育部112年6月9日臺教授國字
第112007638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各科、張淑惠督學、劉致芬督學、張峻銘督學、黃俊錡督學、黃敏宜
督學、白淑如督學、許惠茹督學

